

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中共海南省委人才发展局

琼建人函〔2020〕236号

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中共海南省委人才发展局 关于做好2020年度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 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县）委组织部（人才发展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关于2020年度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统考卷）有关工作的补充通知》（建注函〔2020〕40号），现将我省2020年度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的组织管理

省委人才发展局、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对我省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进行指导监督；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考生报名、资格审查以及阅卷工作；省人力资源开发局对考试承办机构考务工作进行指导；省委人才发展局会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共同确定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合格标准、公布考试结果、核发合格证书。

二、考试时间及考试设置

考试时间：2020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1 日。

考试设置：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分综合科目和专业科目，综合科目设《建设工程施工管理》《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2 个科目。专业科目设《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1 个科目，专业科目分为：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矿业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工程 6 个专业类别。考生在报名时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选择其一。《建设工程施工管理》《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为各专业考生统考科目，均为客观题，用 2B 铅笔在答题卡上作答；专业科目包括主观题和客观题，客观题用 2B 铅笔在答题卡上作答，主观题用黑色墨水笔在答题纸上作答。

二级建造师考试时间为一天半，各科考试时间见下表：

序号	科目名称	考试时间
1	建设工程施工管理	2020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09:00 ~ 12:00
2	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	2020 年 10 月 31 日下午 14:00 ~ 16:00
3	专业工程管理与实务	2020 年 11 月 1 日上午 09:00 ~ 12:00

三、报名条件

（一）全科报名条件：

1. 凡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业务素质和道德品行，具备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中等专科以上

学历，并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 2 年，可以报名参加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

2. 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工作单位所在地或者户籍所在地在我省。

3. 中央和国务院各部门驻琼单位，中央管理在琼企业的人员按属地原则报名参加考试。

(二) 免考报名条件：具有以下条件之一的，参加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可免考相关科目：

1. 已取得《建筑业企业二级项目经理资质证书》或《二级建造师临时执业证书》，且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 15 年，可免考《建设工程施工管理》1 个科目。

2. 已取得《建筑业企业一级项目经理资质证书》，且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或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 15 年，可免考《建设工程施工管理》和《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2 个科目。

3. 已取得《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再报考其它专业二级建造师职业资格，可免考《建设工程施工管理》和《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2 个科目。

申请免考部分科目的人员在报名时应提供相应材料。

四、考试成绩管理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实行 2 年为一个周期的滚动管理办法，参加全部 3 个科目考试的人员必须在连续的两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免试部分科目的人员必须在一个考试年度

内通过应试科目，方可取得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五、报名时间和方法

(一) 报名时间：2020 年 8 月 25 日至 9 月 6 日。

(二) 报名方法：网上报名、网上缴费，打印电子发票（仅支持微信、支付宝）。

1. 符合报名条件的考生登录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http://zjt.hainan.gov.cn/>），点击“二级建造师考试报名系统”，录入个人报名信息。

2.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报名实行“告知承诺制”，实行网上报名和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

六、考试收费

根据《海南省物价局 海南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核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6〕28 号）核定的标准收费。综合科目考试每人每科 61 元；专业知识考试每人每科 70 元。

七、资格审查

凡是通过考试的考生，其报名资格都要进行人工审核。资格审查不符合报考条件考生，按照国家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人工审核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工作地在海南或本省户籍。工作地的证明文件（我省社保、我省缴纳个人所得税、经人社部门备案的劳动合同、海南分公司或海南项目部出具工作证明文件、中央企业派驻海南的任命文件任选其一以及其他有效证明文件）；

2. 从事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工作满 2 年的工作年限证明

(单位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单位章);

3. 学历、学位及专业技术职业资格证书原件、复印件;

4. 免考科目相关证明文件。

八、打印准考证

报名成功的考生请于10月20日至30日登录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http://zjt.hainan.gov.cn/>), 点击“二级建造师考试报名系统”打印准考证。考场设在海口(具体地点详见准考证)。

九、考生应考注意事项

(一) 考生凭准考证和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或社会保障卡参加考试。

(二) 考生应严格遵守国家人社部第31号令和《考场规则》, 如有违纪违规行为, 将按相关规定处理。

(三) 考生应考时要认真阅读相关答题、填图说明; 如有试卷代码的, 应按照试卷说明填涂答题卡, 如有遗漏、错误由应试人员本人负责。

咨询电话: 65352821

附件: 二级建造师考试专业对照表



(此件主动公开)

